宁夏大学新华学院部门公文

创新创业中心〔2022〕9号

关于认定 2022 年度宁夏大学新华学院 大学生学科专业社团评审的通知

各单位:

根据宁夏大学新华学院创新创业中心《关于组织申报 2022 年度宁夏大学新华学院大学生学科专业社团的通知》相关工作安排,现 将认定 2022 年度宁夏大学新华学院大学生学科专业社团评审相关事 项通知如下:

一、评审时间

2022年5月18日(星期三)14:30

注:项目汇报人请提前30分钟到场,将PPT拷在汇报主机上。

二、评审地点

答辩室:中心区教室307

三、答辩要求

- 1. 评审采用团队负责人 PPT 汇报及提问形式, 汇报时间 5 分钟, 评委提问 3 分钟, 汇报人原则上须为团队负责人, 着正装。
 - 2. 未按时参加汇报评审的项目, 视为自动放弃。
 - 3. 联系人: 创新创业中心 谢海波 6827501 (8501)

创新创业中心 2022 年 5 月 16 日